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2023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1.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收支总表
- 2.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表
- 3.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支出总表
- 4.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 10.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政府购买

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系统建设的组织实施和技术管理。全民健康大数据资源的收集、整合和利用工作。

(二) 卫生健康统计相关工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络建设及有关应用系统的运行维护工作。

(三) 全省卫生健康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的技术指导。

二、单位预算构成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单位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主要工作任务是：2023 年，认真贯彻落实省卫生健康委党组的指示精神和工作部署，围绕“十四五”全民健康信息化规划总体要求，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问题解决推动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持续提升，为全省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 积极开展安徽省“互联网医院”试点项目建设工作。按照省政府统一部署，在委员会的统筹推进下，建设好安徽省“互联网医院”试点项目。

(二) 协助做好省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先期工程。稳步实现“平台”落地。在省卫生健康委指导下，按步骤进行可研报告编制、平台招标采购等先期工作。同时加强与委各处室、

各地市卫健委、各医疗机构之间的沟通，积极进行平台数据归集与功能建设的需求收集，编制“安徽省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招标需求，强化项目实施管理，尽快实现平台上线运行。

（三）持续推进电子健康码应用。进一步丰富电子健康码功能，全省三级医院实现“一码通行”“多码融合”。

丰富电子健康码功能。保障电子健康码就医“一码通行”在全省的推进工作，同时不断丰富拓展电子健康码的功能，提高用户黏性，提升居民使用意愿。进一步强化电子健康码的卫生健康身份标识核心地位，逐步将电子健康码应用到各项卫生健康业务中，使其串联从出生记录、妇幼保健、疫苗接种、医疗信息、体检报告、检查检验报告等所有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卫生健康记录。医疗机构和患者通过电子健康码的授权认证后，可以随时随地方便地调阅相关记录。

推进多码融合工作。目前，我省电子健康码就医在涉及医保业务时，最后一步医保结算仍必须使用电子医保凭证或社保卡。为实现电子健康码在医疗健康服务上的全面“一码通行”，“多码融合”工作势在必行。为进一步便捷我省居民看病就医，实现电子健康码在医疗、医保、社保等医疗健康服务领域的全面“一码通行”，要加大与安康码、电子社保卡、电子医保凭证等卡码的互通融合力度，使电子健康码发挥医疗卫生业务中与其他社会保障体系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加强实名认证。目前全省绝大部分的电子健康码仅通过了最基础的姓名+身份证号实名验证，需要增加人脸识别等

强实名认证，提升电子健康码的安全性。计划在皖事通、微信等多个渠道，全面加强电子健康码实名认证、人脸识别能力，强化电子健康码医疗卫生系统唯一身份凭证的作用，在此基础上拓展深化电子健康码多场景应用的身份认证，如医院重点科室诊间支付、电子健康档案授权调阅、跨系统业务协同等。

加强宣传推广。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印制海报等宣传物料在医疗机构等场所进行宣传，在微信、网站等媒体渠道开展新闻宣传，充分调动社会用码氛围。积极开展示范点建设，及时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和做法的经验和做法。

（四）持续推进医院影像和全省检验检测互联互通工作。加快推动符合条件的一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现应联尽联。在“互联网医院系统”的建设基础上，拓展建设检查检验共享监管子平台，逐步实现全省检查检验结果互联互通。实现“互联网医院系统”检验检查项目注册管理、互认规则管理、互联互通调阅服务等基本功能。

（五）做大做强医疗便民服务平台。进一步优化升级平台功能，增加平台知晓率。

强化预约挂号功能。完成全省所有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接入安徽医疗便民服务平台，对公众预约需求较大的医院探索在医疗便民服务平台提供特定号源或预约优先等特权服务。

优化升级平台功能。深化便民惠民应用，以用户需求为

导向，建设便民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持续丰富完善各项功能，开展基于电子健康码实名认证的导医导诊、预约挂号、预约接种、电子健康卡申领、医疗诉求反馈、体检报告查询、影像报告查询、自我健康管理、健康资讯等在线健康服务。

深化便民查询服务。持续推进居民体检报告查询服务，逐步接入省属、合肥市属及体检业务量较大的医疗机构，让居民获取个人健康信息更加便利。持续优化影像报告查询服务，与省级影像云平台互联互通，实现个人影像报告的查询和管理，以及向医生的授权，促进检查结果互认共享。与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深度融合，提供居民个人健康管理服务，可在安徽医疗便民服务平台上凭电子健康码实现居民对个人电子健康档案的查询和管理。深化安徽医疗便民服务平台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与全省妇幼健康平台、计划免疫平台对接，向公众提供妇幼保健和计划免疫等在线服务。

加强宣传推广。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印制海报等宣传物料在医疗机构等场所进行宣传，在微信、网站等媒体渠道开展新闻宣传，向公众宣贯医疗便民服务平台功能。

（六）积极开展“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一是根据省政府网站管理要求，配合委门户网站迁移工作。二是根据“互联网+电子政务”工作的统一部署，落实政务事项全程网办，按要求向省数据资源局通过接口方式和前置库方式提供信息查询和共享。

（七）持续开展电子病历质控和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

工作。对不少于**30**家医疗机构开展电子病历质控工作，完成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工作。

根据省医疗机构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三年提升计划，发挥电子病历质控中心作用，组织专家对医疗机构开展电子病历质控工作，促进医疗机构尽快完成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建设，提高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效果，提升电子病历系统数据质量。积极配合国家开展**2022**年度电子病历评级**5**级及以上现场查验工作和**4**级及以下确认工作。按照国家要求开展**2023**年度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组织管理与分级评价工作。编制电子病历质量控制标准，明确评价流程、方式、指标等内容。

（八）积极开展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实现省内三级公立医院互联互通符合性测评全覆盖。

组织开展**2022**年度国家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和省级符合性测试工作。遴选有积极性、有条件的单位，持续推进全省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工作向好发展。积极申报成立互联互通测评质量控制中心，制定质控计划和相关标准，对各级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和医疗机构开展质控指导，促进卫生健康信息标准在全省的采纳和应用，为医疗卫生机构之间标准化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提供技术保障。

（九）配合做好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为支撑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搭建集信息采集、全面评价、综合反馈、跟踪监测于一体的安徽省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系统，

为满足综合绩效考评管理要求提供技术支撑。

（十）进一步落实加强等级保护制度，做好网络安全保障工作。以落实等级保护制度为抓手，持续提高信息安全防护能力。积极做好日常及重大节日期间信息网络安全保障工作，做好自建业务系统的防护及其他处室（单位）业务系统的安全防护配合工作，开展中心机房应急演练工作，提高安全保障能力，提升突发事件下的应急处置能力。

（十一）配合委员会各处室和相关单位做好信息化支撑和服务工作。

（十二）严格按照《全国卫生资源与医疗服务调查制度》要求，做好国家卫生统计信息网络直报系统各项综合统计报表数据的收集、审核和报送工作；做好统计信息服务工作，承办省统计局各项统计工作，针对各相关部门对统计数据的需求，完成各类统计数据的查询、提供工作，撰写《2022年安徽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2022安徽省卫生健康数据统计与分析》等材料，为宏观管理和领导决策提供数据支持。

（十三）加强卫生健康统计和信息化队伍的培训。召开2023年度全省卫生健康统计和信息化工作培训会，邀请国家和省内外的专家对各级各类卫生健康机构统计和信息化工作同志培训。

单位公开表1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2023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5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
		九、卫生健康支出	695.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4.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759.7	本年支出小计	779.4
上年结转数	19.7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19.7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入总计	779.4	支出总计	779.4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2023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779.4	759.7	759.7									19.7	19.7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779.4	759.7	759.7									19.7	19.7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2023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	5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	4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	3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	1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	3.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	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5.2	230.6	464.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64.2	219.3	444.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64.2	219.3	44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	1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	11.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7		19.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7		1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1	3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1	3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	27.3				
2210202	提租补贴	6.8	6.8				
	合计	779.4	314.8	464.6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59.7	一、本年支出	779.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9.7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7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
		(九)卫生健康支出	695.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4.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79.4	支出总计	779.4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	50.1	5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	47.0	4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	31.3	3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	15.7	1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	3.1	3.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	3.1	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5.2	230.6	207.0	23.6	464.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64.2	219.3	195.7	23.6	444.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64.2	219.3	195.7	23.6	44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	11.3	1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	11.3	11.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7				19.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7				1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1	34.1	3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1	34.1	3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	27.3	27.3		
2210202	提租补贴	6.8	6.8	6.8		
	合计	779.4	314.8	291.2	23.6	464.6

单位公开表6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1.2	291.2	
30101	基本工资	69.5	69.5	
30102	津贴补贴	6.8	6.8	
30103	奖金	71.3	71.3	
30107	绩效工资	54.9	5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3	3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7	1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	1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	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3	27.3	
30114	医疗费	0.8	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		23.6
30201	办公费	15.1		15.1
30216	培训费	1.9		1.9
30228	工会经费	4.7		4.7
30229	福利费	1.9		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	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	0.0	
	合计	314.8	291.2	23.6

				单位公开表7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公开表8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2023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定目标类	全省卫生健康信息化业务经费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51.6	31.9			19.7				
特定目标类	省卫健委信息中心综合运营经费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120.0	120.0							
特定目标类	数字安徽-省卫生健康委网络和信 息化应用系统运行维护费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93.0	293.0							
合计			464.6	444.9			19.7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全省卫生健康信息化业务经费	复印纸	0.5	0.5				
数字安徽-省卫生健康委网络和信息化应用系统运行维护费	测试评估认证服务	45.0	45.0				
数字安徽-省卫生健康委网络和信息化应用系统运行维护费	硬件运维服务	69.8	69.8				
	合计	115.3	115.3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779.4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 779.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59.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9.7 万元。

（一）本年收入 759.7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16.2 万元，增长 18.1%，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省卫健委信息中心综合运营经费项目，人员经费增加。

（二）上年结转收入 19.7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9.7 万元，增长 100.0%，增长原因主要是结转全省卫生健康信息化业务经费。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779.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35.9 万元，增长

21.1%，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省卫健委信息中心综合运营经费项目，人员经费增加，结转全省卫生健康信息化业务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314.8 万元，占 40.4%，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464.6 万元，占 59.6%，主要用于全省卫生健康信息化业务、数字安徽-省卫生健康委网络和信息化应用系统运行维护费、省卫健委信息中心综合运营经费等支出。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779.4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759.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9.7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 万元，占 6.4%；卫生健康支出 695.2 万元，占 89.2%；住房保障支出 34.1 万元，占 4.4%。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79.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35.9 万元，增长 21.1%，主要原因：一是新增省卫健委信息中心综合运营经费项目；二是结转全省卫生健康信息化业务经费；三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 万元，占 6.4%；卫生健康支出 695.2 万元，占 89.2%；住房保障支出 34.1 万元，

占 4.4%。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 31.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2.9 万元，增长 70.1%，增长原因主要是事业单位在职人数增加，缴费基数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 15.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6.5 万元，增长 70.7%，增长原因主要是事业单位在职人数增加，缴费基数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 年预算 3.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2 万元，下降 6.1%，下降原因主要是按照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要求，经费统一压减。

4.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 664.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89.1 万元，增长 15.5%，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省卫健委信息中心综合运营经费项目，发放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 11.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4 万元，增长 14.1%，增长原因主要是事业单位

在职人数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3年预算19.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9.7万元，增长100.0%，增长原因主要是结转全省卫生健康信息化业务经费。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27.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2万元，增长23.5%，增长原因主要是事业单位在职人数增加，工资基数调整。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3年预算6.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3万元，增长23.6%，增长原因主要是事业单位在职人数增加，工资基数调整。

六、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14.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91.2万元，公用经费23.6万元。

（一）人员经费291.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2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464.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5.7 万元，增长 5.9%，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省卫健委信息中心综合运营经费项目。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44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444.9 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安排 1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9.7 万元）。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115.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04.2 万元，下降 47.5%，下降原因主要是软件运维服务未纳入政府采购，硬件运维服务政府采购金额下降。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15.3 万元，占 100.0%。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2023 年没有安排政

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数字安徽-省卫生健康委网络和信息化应用系统运行维护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本项目主要用于数字安徽-省卫生健康委网络和信息化应用系统运行维护费

(2) 立项依据。

《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26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中发〔2015〕34号);《关于加快推进电子健康卡普及应用工作的意见》(国卫办规划发〔2018〕34号);《关于深入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活动的通知》(国卫规划发〔2018〕22号);《关于加快推进人口健康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卫规划发〔2013〕32号);《关于进一步推进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发〔2018〕20号);《国家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关于印发区域全民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方案(2020年版)的通知》(国卫统信便函〔2020〕29号);《国家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关于印发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方案(2020年版)的通知》(国卫统信便函〔2020〕30号);《国家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关于开展2020年度国家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工作的通知》

(国卫统信便函〔2020〕47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和规范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发展的实施意见》(皖政办〔2016〕75号);《安徽省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皖政办秘〔2021〕120号);《省密码管理局关于规范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结果备案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安徽省推进居民健康卡发行应用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卫规划秘〔2016〕617号)。

(3) 实施主体。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中心机房硬件设备维保费、中心机房基础环境维护费、6个信息系统三级等保测评费、6个信息系统的密评费、智医助理省级监管平台运维费、安徽省医疗便民服务平台运维费、全民健康信息平台运行维护费、人口平台运维费、宽带租赁费、劳务费、办公费、差旅费。

(6) 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专项经费293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数字安徽-省卫生健康委网络和信息化应用系统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80]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3.00		
	其中:财政拨款	293.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p>1、确保省卫生健康委中心机房软硬件设备正常使用,对出现的故障及时响应和处理,及时更新设备,提高中心机房的安全防护水平,为业务系统运行提供安全可靠的支撑环境。2、确保省卫生健康委各重要业务应用信息系统可以稳定运行,使各项业务能正常开展。3、打造全省统一的集约式医疗便民服务平台,通过网站、手机、电话等渠道向公众提供一站式的个人全面健康服务,实现预约挂号、预约接种、电子健康卡、健康档案、在线支付、签约服务、健康咨询、健康资讯、健康政务等功能,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4、实现对居民的唯一标识,实现“一卡通行”。推动健康扶贫、家庭医生签约、分级诊疗、医联体等深化医改政策落地实施,为全省居民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卫生健康服务。5、保障省卫生健康委各业务系统、中心机房软硬件设备以及互联网、电信专线、移动专线、视频专线等系统及设备的正常运转、维护和更新,以及业务系统的升级改造维护。</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维护信息系统数量	≥6个
			等保测评及安全运维服务成果	≥6个
			机房网络设备运维范围	≥160台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日常维护合格率	≥90%
			机房运维服务达标率	≥90%
			系统运行事故发生频率	≤2%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1小时
			信息系统日常维护周期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9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项目运行成本、运维费用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信息安全应急响应能力的改善和提升程度	明显
			对推动“互联网+”发展的影响程度	明显
			对信息系统可用性及稳定性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减少硬件能耗支出,实现节能减排的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推动“互联网+”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对信息系统后续可用性及稳定性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3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11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4.8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3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444.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